

抄本《四思堂文集》价值考述

吴秀华

内容摘要:傅维鳞《四思堂文集》,自清初刊刻以来流传至今,但人们并不知道该集还有抄本存在。此抄本抄于清代同治年间,对刻本而言,它不仅有助勘误作用,而且还补充了原刻本中未收入的傅维鳞诗文,版本价值较大。抄本所补充的诗文,有书启、祭文、行赞等,对研究傅维鳞的家世、生平、文采、姻亲关系及学术视野等,作用较大。

关键词:傅维鳞 《四思堂文集》

傅维鳞(1608—1667),原名维桢,字飞睹,号掌雷,又号歎斋,直隶灵寿人。明末举人,清初进士,官至工部尚书,加太子少保。他以一人之力,撰写了清代第一部纪传体明史《明书》,蜚声清初史坛。傅维鳞的诗文集为《四思堂文集》(以下简称“《文集》”),今存抄本和刻本两种。抄本写于清代同治八年(1869),由其后人于1999年交由河北省图书馆复印收藏。刻本由傅氏次子傅燮调刊刻于清康熙十七年(1678),庋藏于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,后由齐鲁书社收入《四库全书存目丛书》影印出版。通过比较,可发现抄本与刻本有较大出入,抄本中有一些诗文在刻本中没有出现,刻本中有个别文章存在大段漏刻现象。现将两个版本的基本情况,及新增补的傅维鳞诗文做出详述,以有助于傅维鳞及其《文集》的研究。

一、抄本概况及与刻本的区别

现存抄本定稿于清同治八年(1869)冬十月,由傅维鳞后人傅宗善等人组织人手抄定。傅宗善(1823—1879),字佑常,号少簏,郡廪生,是灵寿傅氏第十五代传人,著有《守拙斋小草》、《傅氏编年纪略》等。关于抄写《文集》的原因,傅宗善在《〈四思堂文集〉纪事》中说:

先少保公《四思堂集》,原刻八卷,板存河南鲁山县。先汀州公^①升邛州之任,未携去也。嗣后家藏惟一部,乾隆中,诏纂入《四库全书》。族中惟

^①指傅维鳞次子傅燮调,官至福建汀州府知府,《傅氏家乘》中称其为“汀州公”。

存汀州公手缮底稿数卷,遍觅集不能全。同治丁卯,公议汇抄先世遗稿,又搜访诗文若干首补录之。先丙寅岁,邑侯阳湖赵子谦先生下车即访此集,以伊先人与先少保有世谊,故谆谆焉。且当湖陆清献公续邑乘,采录若干篇,皆有关国计民生者。又《更役疏》载入《皇朝经世编》,其见赏于当代大人先生者固已多多。我后人有志得读《四库全书》者,录全部以归,凡我子孙亦获全读,固所厚望也。同治六年岁次丁卯下五月中旬,裔侄孙宗善谨识。

从这篇《纪事》可见,康熙十七年的《文集》刻于河南。刻者傅燮訢(1643-1706)此时正担任河南鲁山县知县,他升任四川邛州知州时,未携带这些刻板前往。此次刊刻的《文集》,在其灵寿老家仅藏有一部。而这部《文集》,至乾隆三十七(1772)年纂修《四库全书》时,已经散失。仅存者,是傅燮訢手抄本数卷。由于先人著述“见赏于当代大人先生者固已多多”,傅氏家族出于光宗耀祖,激励后人的目的,下决心搜集抄定先人著述。此次抄写,在傅燮訢仅存数卷手抄本基础上,又经过向各地亲朋好友广泛征集散佚文稿,以家族公田上的收入为基本费用,雇人抄写。自丁卯(1867)夏起,至己巳(1869)冬告竣。抄定稿原拟刊刻,因财力不足,未能如愿,一直保存到现在。抄本《文集》距今已有将近一百五十年的时间,仍字迹清楚,保存完好。

抄本《文集》共三卷,每一卷单独成册。包括《四思堂诗集》、《奏疏》、《杂著》。每页九行,行二十字。《诗集》共一百页,《奏疏》一百零六页,《杂著》二百二十二页。抄写文字均为工笔端楷,书写规范。《四思堂诗集》首页录《四库全书总目》对傅维麟文集的介绍和评价,次页录陆陇其评论傅维麟《明书》的文字,第三页是傅宗善撰写的《〈四思堂文集〉纪事》一文,其后便是诗歌目录和正文。《奏疏》共收文章十七篇,《杂著》共收文章四十篇。

抄本与刻本的区别,主要表现在:

首先,卷次数量不同。抄本分为三卷:第一卷为《奏疏》,第二卷为《杂著》,第三卷为《四思堂诗集》。刻本共分八卷:第一卷为《奏疏》,第二至第三卷为《杂著》,第四至第八卷为诗歌汇集。抄本的《奏疏》与刻本篇目一致,但是排列顺序不同,个别奏疏的名字稍有差异,如抄本中的《请更役法疏》,刻本作《亟更役法疏》。抄本《杂著》的文章数量少于刻本,但部分文章却不见于刻本。

其次,抄本《四思堂诗集》在编排上与刻本有很大不同。表现在抄本《诗集》不分卷,而是由五部分组成:

一是《土传民语》。是傅维麟写于明末,反映明末百姓乱离之苦的谣诗。原诗三十首,抄本录四首。

二是《畔愁集》。是傅维麟青少年时代创作的诗歌。原集诗歌数量不详,抄本录五十三首。刻本卷八录有《畔愁诗》三十首,并标有“甲申年作”字样,未标示《畔愁集》。然抄本《畔愁集》中多出来的二十三首诗歌,却散见于刻本卷

四至卷八之中。

三是《祝贺诗》。是傅维鳞祝贺他人寿诞、生子、升官等的诗歌。此类诗歌在刻本中数量较多,抄本仅录三十六首。

四是《工余杂咏》。是傅维鳞任工部尚书,督工顺治帝孝陵时写作的诗歌,反映了他在彼时的生活状态和心迹,共二百零一首。这部分诗歌,刻本分《工余前咏》、《工余后咏》两卷;抄本仅录十五首。

五是“补抄”。是对前面诗歌集的补充,包括补录魏裔介撰《士传民语》序及傅维鳞七首谣诗,另外补录的是《畔愁集》诗三首和《士传民语》谣诗七首。

从抄本的编排可知,傅维鳞原有诗歌集《畔愁集》。但到刻本之后,却被打散,没有以整体面貌呈现。

此外,抄本在部分文章末尾,附有清代理学家陆陇其的评语。如《屯田苦民书》一文,陆陇其评曰:“按人皆知屯之利,而此书独言屯之害。盖屯于内地与屯于边地不同,而行之复有善不善,言屯者所不可不知。正不得借口充国金城、诸葛渭滨,而轻貽民间之害也。邇来行责成州县垦荒之法,而斟酌未尽善,犹不免病民,而况屯乎?”

按,陆陇其任灵寿知县期间,主持编纂了《灵寿县志》,其中的《艺文志》收入了傅维鳞的数篇文章和谣诗等。该志是在傅维鳞之弟傅维耘等人所编《灵寿县志》基础上,经陆陇其“稍为更定,附以管见”而刊刻。故这些评语即存在于陆氏主持刊定的《灵寿县志》中,后又被傅氏后人移到抄本《四思堂文集》之中。而刻本《四思堂文集》中没有这些评语。

二、抄本中增补的诗文

1.总体而言,刻本《四思堂诗集》诗歌数量远超抄本,但抄本中有四首为刻本所无,即《招隐诗》三首和《还灵寿志喜》^①。兹录《招隐诗》如下:

其一:

我家家在石门巔,九断高崖九涧连。一带幽林遮瓦屋,只无人共咏山篇。

其二:

吾家家在卫河滨,千树桃花万柳春。坐石玲珑钓矶净,只无人共咏垂纶。

其三:

吾家家在大滹沱,明月扁舟野兴多。帆落闲亭峭壁下,只无人共咏披蓑。

按,《招隐诗》原有十首,刻本中卷八第63页原缺,致使《招隐诗》缺了四首,抄本补入三首,仍缺一首。

^①此诗亦收录于陆陇其主持编纂的《灵寿县志·艺文志》之中。

2.抄本《奏疏》录有傅维麟门生庄朝生^①写的《读傅老夫子文集序言》，刻本缺序言首页几行：

戊子秋，傅夫子特膺简命，典试江南。小子朝生得列名贤书，亲炙道范。时朝生年齿后于群英，倍加期勉，则朝生之受知于（以下接刻本第二页内容）

3.抄本中增补的傅维麟文章有13篇，题名分别为《井田出兵考》、《纪梦》、《祭黄河神文》、《刘生孝行赞》、《请姜学台启》、《回获鹿崔亲家婚启》、《与丁咸池婚启》、《祭列祖文》、《祭高祖文》、《祭本生曾祖文》、《祭曾祖文》、《祭祖文》和《祭母文》。其中祭文均写于傅维麟考中进士之后，是祭祖时向祖先报告自己考中进士，表达思亲之情的文字。祭文和婚启均为骈体文，反映了傅维麟作品词藻华美的一面，不似《四库全书总目》所说的“粗率”。

三、抄本的勘误价值

除增补刻本缺失诗文外，抄本还可勘正刻本之误。

1.《汉儒专经名家嫡派考》一文，有大段漏刻现象。在“诸侯亦各有国史”句下，漏刻以下内容：

大书策，小简牍。楚有桃机，晋有乘，鲁有春秋。孔子因《鲁史》成文，考其真伪，而志其典礼，以遵周公之制，以明后世之法，示劝戒、正名分，共十二篇，二百四十二年，始隐公，终“获麟”。夫麟者，圣王之佳瑞，非时而出，圣人所为感也，故总笔于“获麟”之一语，而微言独传于子夏，太史公谓其不能赞一辞。时丘明恐弟子各安其意，至于失真，故论本事而作《传》，明夫子不以空言说经也。夫子曰“吾志在《春秋》”，又曰“知我罪我”；而孟子谓“孔子作《春秋》，乱臣贼子惧”。何王安石诋为烂朝报？非圣无法，横议千载之下，可谓名教罪人。

稽《春秋》之传，分为五家：左氏、公羊氏、谷梁氏、邹氏、夹氏。初，汉兴，张苍、贾谊、张敬、刘公子皆修《春秋左氏传》。贾谊为《左氏训诂》，授贯父，以至贾护。护授陈钦，钦授刘歆。汉初，胡毋生治《公羊》，与董仲舒同业，公孙弘亦颇习其说。子都授瀛公，瀛公授孟卿，孟卿授睦孟，睦孟授严彭祖、颜安乐。颜之后，有冷丰、任公、管辂、冥都宗之。初，瑕丘江公授《谷梁》于申公，孝武时，江公与仲舒议，不如仲舒。而公孙弘本为《公羊》学，卒用仲舒，因尊尚《公羊》，诏太子授《公羊》。太子既通《公羊》，后私问《谷梁》而善之。孝宣即位，闻卫太子好《谷梁》，以问韦贤、夏侯胜、史高，三人者，皆鲁人，言《谷梁》本鲁学，《公羊》乃齐学，宜《谷梁》。

^①庄朝生（1630—1701），字玉墀、玉笋，号静庵，江苏武进人。顺治六年（1649）己丑科进士，初选庶吉士，后为翰林院检讨，顺治十七（1660）年为顺天乡试同考官，康熙十五（1676）年官至河南提学道。

甘露中，召五经名儒萧望之等，议《公》、《谷》同异，望之等多从《谷梁》，由是《谷梁》有尹更始、胡常、申章昌、房凤之徒。其初，《公》、《谷》、《夹》、《邹》并行，后《夹》、《邹》废。河间献王是《左氏》，刘歆独是《公羊》，宣帝立《谷梁》，平帝立《左氏》。《左氏》最后出，光武欲立《左氏》，范升以为不可立。贾氏、陈元请立博士，贾逵以图讖谓刘为尧后，极力是《左氏》，遂以李封为博士。和帝元兴，郑兴父子复好《左氏》，其后贾逵、服虔为《训》，杜预为《集解》。范宁独注《谷梁》，何休注《公羊》，刘炫撰《本经专解》，孔颖达为《正义》，陆淳撰《集传》。其后，胡氏出，则孔子本经行，而《公》、《谷》、《左氏》，备考而已。

《论语》一经，汉兴，有齐、鲁之说。传《齐论》者，昌邑中尉王吉、少府宋畸、御史大夫贡禹、尚书令五鹿充宗、胶东庸生，唯王阳名家。传《鲁语》者，常山都尉龚奋、长信少府夏侯胜、丞相韦贤、鲁扶卿、前将军萧望之、安昌侯张禹，皆名家。张氏最后行于世，初授《鲁论》，晚讲《齐论》，遂合为一，号《张侯论》。周氏、包氏为之章句，马融为之训，孔安国为之传，郑玄为之注。后有陈群、王肃、周生烈、何晏之徒，皆宗汉儒而疏说焉，而《论语》乃大明。

《孝经》者，孔子传曾氏，其言曰：“行在《孝经》。”汉兴，长孙氏得（以下接刻本内容）

2.《遵例自陈疏》一文中：

“窃念臣年三十九岁”，“三”字，抄本作“四”。查傅维鳞此时的实际年龄，应为四十九岁。故抄本记述正确。

3.《河上敲冰记》一文中：

“中流既豁，依崖者仍小舟裁之如蚕食”，“裁”字，抄本作“载”。

“官民日枵腹集事，或挟干糒冷吞之。”“事”字，抄本作“市”。

“故耳虽日三五里，而予往还辄数十次。”“耳”字，抄本作“而”。

4.《行者谣》一文：

“昔年望望避鸣驲，今朝得与官争道。”“望望”，抄本作“往往”。

5.《市谣》一文：

“市上千钱一斗米，无米何得有千钱？”“有”字，抄本作“获”。

“散列街头且弗收，提防过客催官备。”“客”字，抄本作“使”。

“田家多收千斛麦，每来市上恣游遨。”“千”字，抄本作“十”。

“日西时已断行路，日中市上人寥寥。”“人”字，抄本作“犹”。

6.《守者谣》一文：

“望兵不来贼威逼，城上皆穿城里啼。”“威”字，抄本作“焰”。

“兵果不至城难守，平日徒劳斋粮糗。”“难”字，抄本作“不”。

7.《来谣》一文：

“家已瘞汝识不差，谁知汝尚牵贼驕。”“贼”字，抄本作“兵”。

8.《诗书谣》一文：

“日间劳走趋公务，今来渐觉废诗书”。抄本作“日日奔走趋公务，劳瘁无复贫家殊”。抄本文字与陆陇其康熙本《灵寿县志·艺文志》所录一致。

9.《征兵谣》一文：

“夜来幸却埽上鸡，天明携去奁中黛”，“携”字，抄本作“掠”。

10.《赋得夏云多奇峰》诗：

“火轮迟驭鞭祝融，安得林木生虚空？”“林”字，抄本作“夏”。

“振拔独挺蹲距雄，婉转玲珑涧壑通。”“距”字，抄本作“踞”。

11.《古槐吟应教》诗：

“枝叶吟风成广乐，文章阴地欺糜喻。”“欺”字，抄本作“散”。

12.《祝魏石生太翁年伯》诗：

“麟书既已绝千年，五十三家耻比数。”“书”字，抄本作“经”。

“书罢闲心只白云，端居静解青山笑。”“解”字，抄本作“揖”。

13.《和梁玉立司马城边亭饮之作》诗：

“听彻黄鹂催换酒，警将青案接飞花。”“警”字，抄本作“擎”。

14.《与丁野鹤共酌家醪》诗：

“群到前堂同陆舫，谁令稷下滞椒邱。”“前”字，抄本作“草”。

15.《秋日登文山》诗：

“暇日经秋得趣烦，瘦筇芒屨踏巉痕。”“烦”字，抄本作“繁”。

16.《祝刘蓼生年伯》（其二）诗：

“元老逸尘尊思兴，朝簪清况易萝藤。”“逸”字，抄本作“遗”。

“更忻莱舞传芳躅，映日灵椿玉篆称。”“忻”字，抄本作“欣”。

17.《祝艾长人尊翁年伯初筮沙河令》诗：

“鹤禁明珠悬日月，鳧城仙履度云霞。”“云”字，抄本作“烟”。

“广育斯民功行积，伫膺丹诏与黄麻。”“丹”字，抄本作“仙”。

18.《祝张试之太夫人》诗：

“攀龙喜见煊烂舞，立望金门紫诰颁。”“望”字，抄本作“见”。

19.《祝法黄石太翁年伯七十》诗：

“明月催吟野兴豪，耆英甲子纪张敖。”“明月”，抄本作“仙李”。

20.《祝白山公太夫人》诗：

“韦编裹白称眉案，水鉴悬苍著掌衡。”“水”字，抄本作“冰”。

21.《访村翁》四首（其一）诗：

“缓步寻来何处是，扣门问到十三家。”第二句，抄本作“扣门问向野人家”。

总之，抄本增补的文章，对研究傅维鳞的家世、生平、交游及学术视野有较大价值。而抄本对刻本的勘误作用，更十分明显。

【作者简介】吴秀华，女，河北师范大学文学院教授。研究方向：中国古代文学及地方文献。